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KAISUN HOLDINGS LIMITED

凯顺控股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8203)

- (I) 可能延迟发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经审核年度业绩公告；
- (II) 延迟发布年度报告
及
- (III) 董事会会议日期

(I) 可能延迟发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经审核 年度业绩公告

凯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持续与本公司核数师讨论本集团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财政年度」）之财务业绩审核工作的进展。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近日的 2019 冠状病毒病（新冠）疫情导致的出行及其他限制，以及疫情在香港爆发引致人手不足，本集团之审计程序受到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团、本公司核数师与及本公司为进行审计而聘请的专业估值公司均确认有员工感染新冠病毒。

本公司正尽最大努力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创业板证券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18.49 条，于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发布由本公司核数师协定同意之二零二一财政年度之年度业绩公告（「经审核年度业绩」）。

* 仅供识别

尽管如此，鉴于上述提及的相关专业机构都有经验丰富的员工感染新冠病毒，审核工作可能无法如期完成，从而导致二零二一财政年度经审核年度业绩可能迟于2022年3月31日发布。如出现这种情况，本公司将发布本集团二零二一财政年度之初步未经审核财务业绩，该业绩将已由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审阅。

(II) 延迟发布年度报告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董事（「董事」）会（「董事会」）预期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第18.03条要求发布的年度报告将有所延迟。公司将于发布二零二一财政年度经审核年度业绩后尽快发布年度报告。

(III) 董事会会议日期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宣布，本公司将于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举行董事会会议，藉以（其中包括）考虑及批准本集团二零二一财政年度之年度业绩及其发布，以及建议派发末期股息（如有）。

本公司、其管理层及董事会正尽最大努力遵守创业板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将于适当时候另行刊发公告。

承董事会命
凯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陈立基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陈立基先生及杨永成先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刘瑞源先生、黄润权博士及吴崢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规则提供有关本公司的资料，董事愿共同及个别对此负全责。董事经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就彼等所深知及确信，本公告所载资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属准确及完整，且并无误导或欺诈成分；而本公告并无遗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载任何声明或本公告产生误导。

本公告将由刊登当日起计最少七日刊登于GEM网站 (www.hkgem.com)及本公司网站(www.kaisun.hk)。